

## 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 二年期語言治療師訓練課程指引

**一、 本訓練課程供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之醫院，規劃受訓語言治療師訓練課程使用。**

### **二、 訓練目的**

- (一) 養成新進語言治療師應用「基本語言治療專業知識」、「實證科學導向」的語言治療臨床專業與核心能力。
- (二) 養成新進語言治療師建立以「病人為中心」和「全人照護」的臨床工作態度及技能。
- (三) 養成新進語言治療師能遵循法規，並具備執業所需的專業倫理以及溝通協調能力。
- (四) 培養新進語言治療師參與跨領域團隊相互合作、共同照護的能力。

### **三、 訓練安排**

(一) 本訓練內容共分三階段，三階段訓練期程合計 24 個月，並以學習者為中心予以安排或依院方訓練計畫安排，如下：

- 1. 基礎課程階段：二年內完成 30 小時。
  - 2. 核心課程階段：共 3 項訓練課程(1)語言與溝通、(2)言語與噪音（成人及兒童）、(3)吞嚥評估與治療（成人及兒童），每項至少安排 40 小時，於二年內完成。
  - 3. 專業課程階段：6 項訓練課程至少選 2 項訓練，每項至少安排 20 小時，於二年內完成。
- (二) 應於兩年訓練中，提供受訓人員學習跨領域團隊合作照護的環境及機會（如：相關類別的跨領域團隊合作之臨床照護）。

#### 四、課程內容

##### (一)基礎課程階段

達成目標	1. 具備正確良好的專業倫理與法規觀念。 2. 具備臨床語言治療師基本專業相關能力。 3. 具備良好的溝通、諮商技巧。 4. 具備良好實證語言治療學之能力。 5. 具備良好醫療行政能力。
訓練內容	1. 醫學倫理與法律課程。 2. 感染控制、病人安全與急救技術課程。 3. 溝通與諮商理論及實務。 4. 語言治療相關臨床研究訓練。 5. 醫療行政能力(包含病人語言評估與治療流程、健保給付語言治療項目之相關規定、病歷記錄)。
訓練時間	1. 二年內完成 30 小時。 2. 「醫學倫理與法律課程」及「感染控制、病人安全與急救技術課程」為到職後 6 個月內完成。
訓練方式	課程講授、實際演練、線上學習。
評核標準	參加測驗，醫院自訂評核合格，或領有該課程之學分證明。
備註	

##### (二)核心課程階段

###### 1. 語言與溝通

達成目標	1. 能提供有語言/溝通障礙的成人病人適當的評估、治療與諮詢。 2. 能提供語言/溝通障礙病人，適當且以病人為中心的治療策略，以促進病人的家庭、社會參與。 3. 具備鑑別兒童語言溝通功能，及給予適當諮詢與衛教的能力。
------	--

	4. 具備提供語言/溝通功能異常兒童適當語言/溝通介入策略，並提升其學習、人際互動與社會化的能力。
訓練內容	<p>1.語言與溝通</p> <p>(1-1) 成人語言與溝通能力評估：使用標準化與非標準化之失語症評估工具執行評估，並能對評估結果進行正確判斷與說明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失語症之語言評估。</li> <li>(2) 腦傷及失智症等病人語言溝通能力的評估。</li> <li>(3) 溝通輔具需求評估。</li> <li>(4) 瞭解聽力檢查結果。</li> </ul> <p>(1-2) 成人語言與溝通障礙治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失語症之溝通語言治療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a. 聽理解訓練。</li> <li>b. 口語表達訓練。</li> <li>c. 閱讀訓練。</li> <li>d. 書寫訓練。</li> <li>e. 功能性溝通訓練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(2) 腦傷病人之溝通語言治療：對於腦傷及失智症等病人之語言溝通障礙，能提供適當因應策略與建議，以提升上述病人之溝通與生活品質。</li> <li>(3) 溝通輔具設計、操作訓練、修正、追蹤與諮詢。</li> <li>(4) 視需要提供溝通語言團體治療服務，促進病人本身與病人間的溝通能力以及家屬之間相互支持。</li> <li>(5) 以家庭為中心的照護計畫，包含主要照顧者或家屬參與。</li> <li>(6) 參與各種跨專業團隊合作會議，提供以病人為中心之全人照顧服務。</li> </ul> <p>(1-3) 兒童溝通與語言能力評估：兒童溝通與語言功能篩檢與評估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利用標準化與非標準化兒童溝通與語言能力評估工具執行評估，對評估結果進行正確判斷、說明、諮詢，並依需要安排追蹤評估。</li> </ul>

	<p>(2) 對於各種可能導致兒童語言發展異常的族群，如自閉症、染色體異常、腦性麻痺、聽能障礙、注意力缺失過動症等，評估其溝通與語言功能，並提供適當的建議策略，以提升上述兒童的溝通與語言能力。</p> <p>(3) 瞭解聽力檢查報告。</p> <p>(1-4) 兒童溝通與語言治療</p> <p>(1) 治療項目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a. 聽理解訓練。</li> <li>b. 口語表達訓練。</li> <li>c. 閱讀訓練。</li> <li>d. 書寫訓練。</li> <li>e. 功能性溝通訓練。</li> <li>f. 高階認知訓練。</li> </ul> <p>(2) 結合各類兒童語言發展與治療介入理論，並將主要照顧者（家庭）納入治療計畫中，提供適當的溝通與語言治療計畫。</p> <p>(3) 視需要提供兒童團體治療，以提升兒童溝通語言與人際互動能力。</p> <p>(4) 參與跨專業團隊合作會議，提供兒童及其家庭整合性的服務照顧。</p>
訓練時間	如三、訓練安排。
訓練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受訓人員於實務工作中學習，由臨床教師給予臨床指導、討論與回饋。</li> <li>2. 參加相關研討會、專題或研究討論會等。</li> <li>3. 參加相關科室會議及跨領域醫療團隊會議。</li> </ol>
評核標準	<p>多元客觀之學前、後的評核和學習記錄，需由臨床指導治療師確認簽名。</p> <p>項目可包括：如病人照顧、醫學知識、臨床決策與技能、醫療態度與醫療倫理、醫病溝通互動能力等。</p>
備註	

## 2. 言語與噪音（成人及兒童）

達成目標	具備成人/兒童言語與噪音異常病人適當的評估及治療，並給予適當的諮詢與衛教的能力
訓練內容	<p>(2-1) 言語與噪音評估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言語機轉評估。</li> <li>(2) 言語相關之中樞及周邊神經功能評估。</li> <li>(3) 構音/音韻與共鳴評估。</li> <li>(4) 語暢評估。</li> <li>(5) 噪音評估。</li> </ul> <p>(2-2) 言語與噪音治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口腔知覺動作功能訓練。</li> <li>(2) 構音/音韻與共鳴異常治療。</li> <li>(3) 語暢異常治療。</li> <li>(4) 噪音異常治療。</li> </ul>
訓練時間	如三、訓練安排。
訓練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受訓人員於實務工作中學習，由臨床教師給予臨床指導、討論與回饋。</li> <li>2. 參加相關研討會、專題或研究討論會等。</li> <li>3. 參加相關科室會議及跨領域醫療團隊會議。</li> </ol>
評核標準	<p>多元客觀之學前、後的評核和學習記錄，需由臨床指導治療師確認簽名。</p> <p>項目可包括：如病人照顧、醫學知識、臨床決策與技能、醫療態度與醫療倫理、醫病溝通互動能力等。</p>
備註	

### 3. 吞嚥評估與治療（成人及兒童）

達成目標	具備成人/兒童吞嚥異常病人適當的評估及治療，並給予適當的諮詢與衛教的能力。
訓練內容	<p>(3-1) 吞嚥評估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儀器檢查結果判讀。</li> <li>(2) 臨床評估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a. 吞嚥解剖生理評估。</li> <li>b. 異常反射與肌張力評估。</li> <li>c. 嘗試性吞嚥功能評估。</li> <li>d. 吸入風險評估。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p>(3-2) 吞嚥治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口腔知覺動作功能訓練。</li> <li>(2) 反射誘發或抑制。</li> <li>(3) 吞嚥相關肌肉運動訓練。</li> <li>(4) 安全性吞嚥技巧訓練。</li> <li>(5) 病人與家屬諮詢（姿勢/擺位/食物質地/每口進食量的選擇）。</li> <li>(6) 參與各項吞嚥主題相關團隊會議，提供適當明確的意見與建議。</li> </ul>
訓練時間	如三、訓練安排。
訓練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受訓人員於實務工作中學習，由臨床教師給予臨床指導、討論與回饋。</li> <li>2. 參加相關研討會、專題或研究討論會等。</li> <li>3. 參加相關科室會議及跨領域醫療團隊會議。</li> </ol>
評核標準	<p>多元客觀之學前、後的評核和學習記錄，需由臨床指導治療師確認簽名。</p> <p>項目可包括：如病人照顧、醫學知識、臨床決策與技能、醫療態度與醫療倫理、醫病溝通互動能力等。</p>
備註	

### (三) 專業課程階段

達成目標	具備語言治療師與相關跨專業團隊合作的能力。
訓練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參與癌症跨專業照顧團隊包含聯合會議、癌症病人之溝通/語言言語、吞嚥治療服務。</li> <li>2. 參與長照病人於溝通/語言、言語、吞嚥方面的照護服務。</li> <li>3. 參與兒童聯合評估，有關語言/溝通/言語/與吞嚥項目的評估、鑑別診斷、諮詢與建議，並參與聯合評估會議。</li> <li>4. 顱顏異常病人的評估、治療與諮詢。</li> <li>5. 基本聽力篩檢/檢查報告解讀（含中耳功能檢查、純音聽力檢查、聽性腦幹聽力檢查、耳聲傳射檢查）。</li> <li>6. 各式溝通輔具、進食輔具需求的評估、選擇建議、操作介入活動計畫與諮詢。</li> </ol>
訓練時間	如三、訓練安排。
訓練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受訓人員於實務工作中學習，由臨床教師給予臨床指導、討論與回饋。</li> <li>2. 參加相關研討會、專題或研究討論會等。</li> <li>3. 參加相關科室會議及跨領域醫療團隊會議。</li> </ol>
評核標準	<p>多元客觀之學前、後的評核和學習記錄，需由臨床指導治療師確認簽名。</p> <p>項目可包括：如病人照顧、醫學知識、臨床決策與技能、醫療態度與醫療倫理、醫病溝通互動能力等。</p>
備註	